

龙口联合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的召开情况

龙口联合化学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22年8月29日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在公司二楼会议室召开，会议通知已于2022年8月19日以通讯方式通知了全体董事。会议应出席董事5名，实际出席董事5名（其中3名董事以通讯方式出席）。会议由董事长李秀梅女士主持，公司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。

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的规定。会议由董事长李秀梅主持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2022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》

公司编制的《2022年半年度报告》全文及其摘要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、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22年上半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的《2022年半年度报告》全文及其摘要。

表决结果：本议案以同意5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获得通过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龙口联合化学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龙口联合化学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2年8月29日